**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占用申请表**

**（10630XXX）**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申请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辽宁省通信管理局制

|  |
| --- |
| **申请单位信息**（提醒：请如实填写申请单位信息，办公地点须具体到门牌号） |
| 公司名称 |  |
| 办公地点/通信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身份证号 |  |
| 电子邮箱 |  |
| 码号联系人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身份证号 |  |
| 电子邮箱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醒：请对照你公司目前持有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进行填写) |
| 经营许可证编号 |  |
| 发 证 日 期 |  |
| 有 效 期 至 |  |
|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 |  |
| **拟申请代码用途****10630段规划用途为：省内非经营性短消息类服务第三方平台，为其他单位提供短消息平台服务，不向终端用户收费。**（提醒：拟申请代码用途应与你公司业务规划一致，将作为监管的重要依据） |
| 服务行业 |  |
| 业务名称 |  |
| 业务内容 |  |
| 用户退订方式 |  |
| **码号开通前期工作准备情况**按照《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码号申请人应说明近期启用码号所需设备、线路、人员等的准备情况。 |
| **1、设备准备情况**（提醒：请如实填写采购的设备信息，将作为监管的重要依据） |
| 设备名称 | 型号 | 数量 | 是否采购 |
|  |  |  |  |
|  |  |  |  |
|  |  |  |  |
| **2、线路准备情况**（提醒：请在方框内打勾） | 接入地（须具体到本地网） |
| 计划接入的基础电信网络： | □中国电信 |  |
| □中国移动 |  |
| □中国联通 |  |
| **3、人员准备情况**（提醒：请如实填写至少3名员工信息，将作为监管的重要依据） |
| 姓名 | 岗位 | 身份证号 | 社保号 | 是否已缴纳近期连续3个月社保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码号拟启用时间 |  |
| 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 | 填写要求：需要明确如下几点，（可加附页）1）网络信息安全管理措施、人员设置等；2）用户信息隐私保护措施等；3）违法信息发现处理机制等。 |
| **声明条款：**本公司**保证申请提交的所有信息真实有效**，附件复印件与原件相符，如有虚假，**本公司和本人愿意接受管理机构依法处罚**。本公司**保证在获批码号后一年内启用所分配的码号，并达到规定的使用规模或预期的服务能力，**如未在规定时间启用所分配码号或未达到最低使用规模或预期服务能力，**本公司和本人愿意接受电信主管部门收回我公司所分配的码号**。法定代表人（签字）：申请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说明：1、申请单位应如实、逐项填写《申请表》， 并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单位盖章。2、《申请表》中联系方式不真实的，将不予受理。3、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无单位盖章的，视为无效申请。4、申请材料清单及排列顺序：（1）《申请表》及其附页；（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3）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正文、附页、特别规定事项页及年检页复印件；（4）《依法使用短消息服务接入代码承诺书》；（5）联系人及法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6）请提供申请材料内出现的所有人员的近三个月连续缴纳社保的明细（含码号联系人，须为申请单位在职人员）；（7）其他要求提供的申请材料等。5、按上述要求的顺序排列并装订，每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

**依法使用短消息服务接入代码承诺书**

**辽宁省通信管理局：**

我公司在取得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以后，在使用短消息服务接入代码过程中，将遵守如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的各项管理规定，严格按规定的范围、用途和期限使用码号资源。
2. 建立短信内容自查机制，不利用短消息服务接入代码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制作、复制和传播违反宪法和法律、妨碍社会治安、破坏国家统一、破坏民族团结、色情、暴力等的信息，不发布任何含有非法低俗性质的垃圾短信息及内容。遵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的规定。
3. 保证经用户确认后方可向其发送短信息，不向其他未确认接收的用户发送短信息，发送内容不超过与用户约定的内容范围。
4. 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和技术保障措施，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管理部门和电信主管部门的安全保密管理规定。
5. 每年三月底前,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https://ythzxfw.miit.gov.cn），按照要求填报上年度码号使用情况，并积极配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及省通信管理局组织的码号使用情况检查工作。
6. 服从工业和信息化部及省通信管理局的管理。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接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及省通信管理局的依法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